

证券代码：870979

证券简称：凯安新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西凯安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泽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借款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借款并接受公司

及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借款用于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本次关联担保由挂牌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李泽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第十四条，本次挂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泽提供的无偿担保属于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西凯安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凯安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